

➤ 受贈財物(58 案)

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 109 年 11 月受贈財物案件一覽表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1	本府環境保護局	葉○○	109.10.6	葉○○贈送該局黃○○餅乾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	本市白河區公所	張○○	109.10.14	張○○贈送該所吳○○鳳梨酥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	本府工務局	莊○○	109.9.29	莊○○贈送該局王○○月餅及文旦各 1 箱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	本府工務局	江○○	109.9.24	江○○贈送該局危○○鳳梨酥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	本市白河區公所	陳○○	109.9.23	陳○○贈送該所陳○○餅乾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	本市白河區公所	陳○○	109.9.23	陳○○贈送該所陳○○餅乾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	本市白河區公所	吳○○	109.9.23	吳○○贈送該所陳○○鳳梨酥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	本市白河區公所	王○○	109.9.23	王○○贈送該所徐○○麻荖 1 包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	本市白河區公所	劉○○	109.9.25	劉○○贈送該區區長 1 箱柚子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					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	本市白河區公所	劉○○	109.9.25	劉○○贈送該所鄭○○1箱柚子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4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	本市白河區公所	○○協會	109.9.22	○○協會贈送該所鄭○○1箱柚子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4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2	本市白河區公所	鄭○○	109.9.26	鄭○○贈送該區區長1盒月餅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4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3	本市白河區公所	鄒○○	109.9.30	鄒○○贈送該區區長1盒香腸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4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4	本市白河區公所	鄒○○	109.9.29	鄒○○贈送該所陳○○1盒香腸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4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5	本市白河區公所	鄒○○	109.9.29	鄒○○贈送該所盧○○1盒香腸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4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6	本市白河區公所	陳○○	109.9.30	陳○○贈送該所毛○○1盒月餅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4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	本市白河區公所	鄭○○	109.9.26	鄭○○贈送該區區長1箱柚子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4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					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8	本市大內區公所	陳○○	109.9.29	陳○○贈送該所張○○1箱奇異果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4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9	本府經濟發展局	陳○○	109.10.5	陳○○贈送該局謝○○5箱水梨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0	本府經濟發展局	陳○○	109.9.30	陳○○贈送該局林○○4箱水梨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1	本府經濟發展局	陳○○	109.9.29	陳○○贈送該局吳○○5箱水梨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2	本府經濟發展局	鄭○○	109.9.25	鄭○○贈送該局王○○5箱水梨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3	本府經濟發展局	○○公司	109.9.25	○○公司贈送該局張簡○○月餅4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4	本府經濟發展局	○○公司	109.9.24	○○公司贈送該局張簡○○柚子3箱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5	本府經濟發展局	○○公司	109.9.24	○○公司贈送該局梁○○柚子2箱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6	本市後壁區公所	蘇○○	109.10.29	蘇○○贈送該所區長保養品1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7	本府都市發展局	謝○○	109.9.29	謝○○贈送該局局長禮盒1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8	本府地政局	李○○	109.10.12	李○○贈送該局局長奇美博物館門票及禮盒2組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9	本市歸仁區公所	錢○○	109.9.16	錢○○贈送該所林○○茶葉2包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30	本市歸仁區公所	黃○○	109.9.8	黃○○贈送該區區長香腸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1	本市歸仁區公所	○○公司	109.9.23	○○公司贈送該區區長鳳梨酥及餅乾各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2	本市歸仁區公所	戴○○	109.9.15	戴○○贈送該區區長文旦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3	本市歸仁區公所	陳○○	109.9.30	陳○○贈送該所吳○○洋酒 1 瓶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4	本市歸仁區公所	賀○○	109.9.25	賀○○贈送該區區長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5	本府社會局	林○○	109.10.6	林○○贈送該局顏○○黑麻油 1 瓶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6	本府社會局	曾○○	109.10.8	曾○○贈送該局潘○○禮盒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7	本府社會局	洪○○	109.10.10	洪○○贈送該局曾○○豬肉乾禮盒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8	本府社會局	吳○○	109.10.20	吳○○贈送該局謝○○螃蟹 4 隻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39	本府社會局	趙○○	109.10.28	趙○○贈送該局局長禮盒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0	本市安定區公所	陳○○	109.9.11	陳○○贈送該區區長柚子 2 箱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1	本市安定區公所	程○○	109.9.1	程○○贈送該區區長蛋捲 1 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2	本市安定區公所	方○○	109.9.1	方○○贈送該區區長茶葉 5 小包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3	本市安定區公所	涂○○	109.9.10	涂○○贈送該區區長茶葉 1 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4	本市安定區公所	程○○	109.9.22	程○○贈送該區區長黑木耳露 1 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5	本市安定區公所	張○○	109.9.24	張○○贈送該區區長綠豆椪 1 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6	本市安定區公所	王○○	109.9.26	王○○贈送該區區長水梨 1 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7	本府交通局	陳○○	109.9.16	陳○○贈送該局熊○○文旦禮盒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8	本府交通局	郭○○	109.9.17	郭○○贈送該局方○○文旦 2 箱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9	本府交通局	張○○	109.9.24	張○○贈送該局郭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0	本府交通局	蕭○○	109.9.28	蕭○○贈送該局熊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51	本府交通局	蕭○○	109.9.28	蕭○○贈送該局謝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2	本府交通局	蔡○○	109.9.25	蔡○○贈送該局王○○堅果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3	本府交通局	蔡○○	109.9.25	蔡○○贈送該局熊○○堅果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4	本府交通局	蔡○○	109.9.25	蔡○○贈送該局謝○○堅果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5	本府交通局	蔡○○	109.9.25	蔡○○贈送該局吳○○堅果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6	本府交通局	蔡○○	109.9.25	蔡○○贈送該局莊○○堅果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7	本府交通局	侯○○	109.9.29	侯○○贈送該局郭○○中秋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8	本府環境保護局	鄭○○	109.9.30	鄭○○贈送該局林○○茶葉禮盒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